

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[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“无”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，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，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“无”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情况下，如非中企业可不提供。]

1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嘉兴市医疗保障局）的（嘉兴市医疗保障局决策专区数据服务项目（2025 年度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决策专区数据服务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承接企业为（杭州云嘉健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）从业人员 1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438.36907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484.189933 万元¹，属于 （☒ 中型企业、☐ 小型企业、☐ 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（或盖章）

投标供应商（公章）：杭州云嘉健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20 日

注：

1、填写要求：①“标的名称”、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依据磋商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“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”的指引逐一填写，不得缺漏；②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③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

企业等 3 种企业类型，结合以上数据，依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确定。声明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，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2、符合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 号）规定的条件并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附件 1）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；根据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 号）的规定，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，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

3. 根据实际情况，在（☐ 中型企业、☐ 小型企业、☐ 微型企业）处进行勾选。



1.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我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（或盖章）：

供应商名称（公章）：杭州云嘉健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30 日



1.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

我公司非监狱企业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杭州云嘉健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投标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30 日

